

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0]第 2-00091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0]第 2-00091 号

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明德”）2019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19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0]第 2-01124 号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有关要求，现对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内容

审计报告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贵公司 2016 年-2019 年连续四年亏损，2019 年发生净亏损-1,081.04 万元，2019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32.18 万元，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 979.68 万元，且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为-1,619.06 万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占实收资本 92.52%。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审计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做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一) 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本准则第十八条所述事项的披露;

(二) 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应用指南三(一)列举了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符合威明德资产负债表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条款包括:

财务方面: (1) 营运资金出现负数; (4) 历史财务报表或预测性财务报表表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 (6) 发生重大经营亏损。

三、对报告期内威明德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我们根据了解的情况综合判断认为,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披露的事项或情况, 在报告期内, 对威明德 201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说明

截止本说明出具日,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中涉及事项没有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 胡咏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6日至 21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登记机关

2020年0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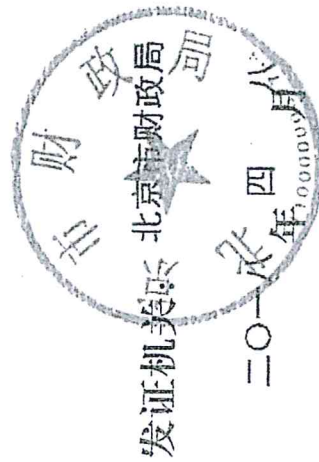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1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咏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一一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李朝鸿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湖北分所
42010672011116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320477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 1月 1日

李朝鸿 (420003204776)

2019年已通过





姓名	刘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6-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70623376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0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7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刘莹 (110101410045)

2019年已通过

